

证券代码：300657

证券简称：弘信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5

债券代码：123068

债券简称：弘信转债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公司已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以邮件的方式向各位监事发送了会议通知和相关议案。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人数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辉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各项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投票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明显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为保证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公司特制定《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确保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范运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核查意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且不存在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

综上所述，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通过公司内部网站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在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后，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 3-5 日披露激励对象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 月 20 日